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 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梅雁吉祥”）董事李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,510,7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87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李明先生计划拟通过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8,87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467%，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。李明先生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，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李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5,510,702	1.87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 35,510,702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李明	不超过：8,870,000股	不超过：0.467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,870,000股	2024/5/20 ~ 2024/8/20	按市场价格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	个人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1、根据李明签订的《股权收购协议》，其所持公司股份承诺如下：李明将通过《股权收购协议》获得的部份交易价款用于购买公司股票，且就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作出自愿锁定承诺：锁定期分两期解锁，自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国测”）2021年度业绩承诺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且业绩承诺方已完成当期现金补偿（如有）之日起解锁 50%，自广州国测 2022 年度业绩承诺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且业绩承诺方已完成当期现金补偿（如有）之日起解锁 50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李明所持公司股票已完成第一期解锁，本次减持股票来源于该等已解锁股票。

2、为完成《股权收购协议》约定的业绩补偿义务，李明向公司进一步承诺，其股票减持后取得的现金优先用于偿还业绩补偿款及利息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董事根据其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。在减持期间内，董事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时间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董事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